

附件 3

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 举报件信息公示表

(D53010020230814067)

公示单位：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 2026年 2月 11日

投诉 问题	<p>受理编号：D53010020230814067。</p> <p>投诉人反映：1、西山区西山后山猫猫箐十公里左右的位置赤松平村建了一个 2 米左右的坝将一条溪流截断，反映者诉求，赤松平村建这个坝是否有相关审批手续，是否合法合规。2、西山区古莲村的原有山箐修建一条小路深入西山，在深处侵占一千多亩林地修建小作坊生产家具有 15 年左右，有破坏山地、砍伐树木，排放废气，污水直排的情况，破坏生态环境。</p>
办结 目标	<p>一是对云南匠品木艺有限公司项目存在食堂废水未经收集处理直接直排至外环境，生产车间未完全密闭，不能全收集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问题进行整改。二是对云南花与风园艺有限公司当日加工正常项目内零星泡花废水未完全收集问题进行整改，并落实后续监管责任。</p>

<p>整改措施</p>	<p>1、针对云南匠品木艺有限公司项目存在问题：一是限期 2023 年 8 月 18 日前完善食堂废水收集池，严禁食堂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向外环境；二是限期 2023 年 8 月 18 日前对生产车间进行密闭，避免粉尘外溢；三是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p> <p>2、针对云南花与风园艺有限公司项目存在问题：一是立即清理雨水沟渠，采取措施对泡花废水进行全收集，严禁泡花废水排至雨水沟渠；二是加强管理，项目内产生的所有泡花废水全部收集。</p>
<p>整改主要工作成效</p>	<p>2023 年 8 月 19 日上午，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执法人员进行了现场复查，云南匠品木艺有限公司已完成了生产车间的密闭，修建了 4 人就餐食堂的废水收集池。</p>
<p>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p>	<p>已通过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p>
<p>公示说明</p>	<p>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昆明市西山区自然资源局（二环西路 193 号）。联系人员及电话：李颖，68253551</p>